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暨部分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选举后的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蒋小平先生（董事长）、任桐先生、曹勇先生（副董事长）、杨抒先生（董事兼总经理）、何可一女士、邹启明先生

独立董事：冷凇先生、刘俊先生、洪磊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非职工代表监事：周艳丽女士（监事会主席）、王晶女士、吴婉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冯力先生、王继卿女士

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3、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杨抒先生

副总经理：黄斌先生、赖业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赖业军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1. 公司非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非独立董事陈宇键先生、李折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亦未有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宇键先生、李折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 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王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亦未有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 公司监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为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亦未有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为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